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2月15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倪受彬独立董事、刘劲容独立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会议，其他7名董事现场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春梅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办公室与行政部整合的议案》

同意办公室/董事会办公室/党委办公室/党委宣传部与行政部整合，整合后部门名称为办公室/董事会办公室/党委办公室/党委宣传部（简称办公室），为公司一级职能部门。整合后办公室承接原办公室、行政部所有职责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《关于衍生品部更名为创新金融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